

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组委会文件

浙电商赛〔2022〕2号

关于举办浙江省第十七届电子商务大赛 暨“职业成才·助力共富”直播营销精英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一直深耕电商发展和数字经济领域，普及电商知识，精练电商专业技能，培养实用型电商人才。自2006年开办至今已连续成功举办16届，参赛人数超20万，深受各企业、高职院校和中职学校欢迎。

2022年5月1日起，1996年颁布施行后首次大修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正式施行。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明确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，旨在多形式、多途径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培养多样化人才、传承技术技能。

为进一步推动产教融合，让更多技能人才参与到我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中，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组委会决定于2022年9月至2022年12月举办浙江省第十七届电子商务大赛暨“职业

成才·助力共富”直播营销精英赛。本届大赛竞赛项目设个人赛、团体赛、直播营销精英赛三项，同时还将组织若干次“新经济·新职业”大型产教融合活动。

现将大赛实施方案（见附件）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从优化我省电商就业创业环境，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的战略高度，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、精心组织、积极参加，为培养电商人才助力乡村振兴、共同富裕做出贡献。

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联系人：毛老师、于老师、傅老师、方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571-86830151、86721931；联系地址：杭州市文三路553号浙江中小企业大厦1516室；邮编：310012。

附件：2022年浙江省第十七届电子商务大赛暨“职业成才·助力共富”直播营销精英赛实施方案



报送：浙江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组委会

2022年9月21日印发

附件：

2022年浙江省第十七届电子商务大赛 暨“职业成才·助力共富”直播营销精英赛 实施方案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浙江省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承办单位：浙江省职业技能服务有限公司

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教育培训中心

协办单位：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

杭州赢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为顺利实施本届大赛，特由举办单位共同组建“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组委会”，组委会下设秘书处，全面负责大赛日常组织工作。秘书处负责成立大赛评审委员会，作为本届大赛的最高评审机构。

二、参赛人员条件

全省各大中高职院校及其他学校在校学生、退役士兵、企业电商从业人员及对电商直播感兴趣的其他人员，均可报名参加大赛；同时也欢迎省外各高校组织参赛，与浙江省优质电商产业资源互动，聚焦电商直播，培养电子商务创新创业氛围。

三、竞赛内容

竞赛内容突出电子商务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，重点考核参赛选手的电商直播职业素养、实际应用能力及综合素质。

四、竞赛项目

本届大赛竞赛项目设个人赛、团体赛、直播营销精英赛三项，组委会同时还将组织若干次“新经济·新职业”大型产教融合进校园活动。

（一）个人赛

个人赛为资格赛，设初赛和复赛，由3项赛事构成。初赛由网上基础答题和在线测试两项组成。复赛由参赛选手独立完成比赛指定项目，考核内容为创意短视频，旨在考评参赛选手短视频制作水平和能力，竞赛在大赛指定平台上进行，初赛成绩合格者获得复赛资格。

网上基础答题、在线测试、创意短视频每轮比赛成绩将在大赛官方网站上公布。

（二）团体赛

团体赛为荣誉赛，参赛对象为在本届大赛中取得《助理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或《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或《电子商务师(直播营销)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的各大中高职院校学生团体、企业集团员工团体。大赛评审委员会将按学校和企业报名参加赛事的人数和成绩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对获奖团体颁发奖牌和集体荣誉证书；另设卓越导师奖、优秀辅导奖等若干单项奖。

（三）直播营销精英赛

直播营销精英赛是一项独立的团队赛事(每个团队3-5人)，由初赛和决赛组成。本项赛事注重实战操作，同时营造公平、公正、标准统一的互联网直播营销环境，大赛组委会将启用创新直播竞赛考核平台开展赛事，并统一提供电商直播培训课程、产品供应链等赛事支持。

初赛主要对参赛团队的直播专业技能、创新思维、分工协作、法律法规与职业操守等维度进行测评，最终计算团队平均

得分，评选 12 支队伍进入决赛。

进入决赛的参赛团队于指定时间到杭州主赛场参加决赛，选手通过直播竞赛考核平台有效提炼商品特性，整理成直播脚本，并在直播中转化为销售。比赛将通过 AI 智能语音识别、图像识别、表情识别书记分析等技术进行自动 AI 智能评分，评委根据选手现场直播环节的表现进行主管综合评分，计算最终得分。

大赛评审委员会将根据直播赛事最终得分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对获奖选手颁发奖品和荣誉证书。并举办“网络代言人”大型签约活动，鼓励参赛选手签约 MCN 机构，巩固大赛成果；同时鼓励获奖选手入驻“网红孵化基地”，进行新媒体创业实践，解决就业。

（四）“新经济.新职业”大型产教融合活动

大型产教融合活动根据赛事进展情况设置，以培养实战技能、提高职业竞争力为出发点，鼓励校企互动，提升学生就业适应性，改善各大中高职院校就业创业工作。

- 1、名企 HR 就业辅导大讲堂；
- 2、全省电子商务人才云招聘大型直播活动；
- 3、大赛官网开设高校电子商务人才招聘频道；
- 4、校内电商直播创业工作室共建；
- 5、电商直播精英百日成才训练营；
- 6、知名公众号“太有才”网络招聘，提供专项人才推荐服务。

五、奖项及证书设置

（一）个人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颁发荣誉证书；

（二）团体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；另设卓越导师奖、优秀辅导奖若干名，颁发奖金、奖品和荣誉证书；

(三)直播营销精英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,颁发奖金、奖杯和荣誉证书;

(四)对获奖学校提供免费电商直播教学及实训平台建设指导;对获奖老师提供免费培训;对获奖选手提供免费实训就业机会,并视情况提供免费住宿等;

(五)选手初赛成绩合格(网上答题 $\times 40\%$ +在线测试成绩 $\times 60\% \geq 60$ 分),可申请《助理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;

(六)选手复赛成绩合格(创意短视频成绩 ≥ 60 分),可申请《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。

(七)参加直播营销精英赛的选手,直播基础知识考核 ≥ 60 分,即可申请《电子商务师(直播营销)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。

备注:《助理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、《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、《电子商务师(直播营销)职业技能培训测评证书》由中国电子企业协会颁发,证明持有者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,为其通过培训测评的依据,同时作为企业用人标准的参考条件。

六、竞赛时间

网上初赛:9月26日—11月9日

初赛在线测试:11月19日

创意短视频提交:9月26日—12月20日

团体赛:9月26日—12月20日

直播营销精英赛:9月26日—12月下旬

决赛暨颁奖典礼:12月下旬

校企互动活动时间:2022年9月—2023年8月

七、参赛须知

(一)报名

本届大赛报名工作从9月26日开始，参赛者应严格按照大赛《报名参赛流程》，注册报名，须真实正确填写提交每一项个人信息，注册报名后即可参加网上初赛、复赛、直播营销精英赛。

每轮比赛成绩均在竞赛网站上公布。

(二) 费用

大赛不收报名费、参赛费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 址：杭州西湖区文三路553号浙江中小企业大厦
1516室，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组委会秘书处

联 系 人：毛老师、于老师、傅老师、方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71-86830151、86721931

邮 编：310012